

約翰福音

15 – 21 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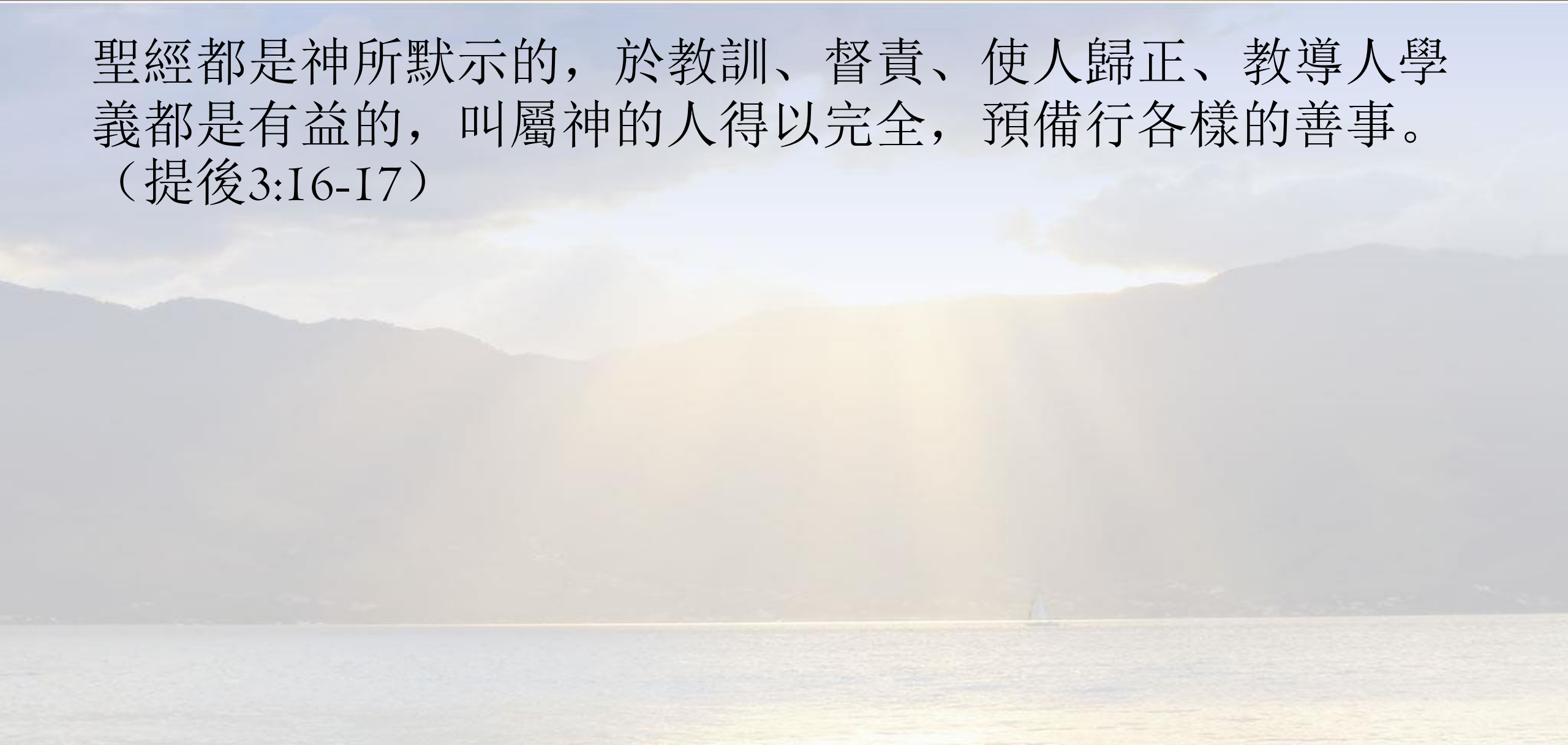
新約讀經班

2015年10月11日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聖經的益處

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
(提後3:16-17)



新約讀經班的要求

1. 每次上課之前讀完五章聖經
2. 參加隨堂測驗
3. 不無故遲到早退，有良好的上課態度

約翰福音

主題經文 3:16

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約翰福音

福音 (Gospel)

- 福音就是「好消息」
- 一個神藉著道成肉身的耶穌，完成救贖(人類)計劃的好消息
- 聖經的中心人物是耶穌基督

四福音書(馬太, 馬可, 路加, 約翰)

- 從四個不同的角度，來觀察人類的救贖主耶穌基督
- 耶穌基督在世33年半的使命、事工
- 闡述神自創世以來，對人不變的心意 - 做神的子民

約翰福音

- 馬太, 馬可, 路加三本福音, 合稱為“同觀福音 Synoptic Gospels”
 - 它們是從相同的觀點來描述耶穌的生平
 - 這三本福音書的記載有許多類似的地方
- 約翰福音和前三本福音不同
 - 它的記載多為“同觀福音”所無, 和前三本福音書相輔相成

約翰福音

- 約翰福音與其他三本福音書，都是描寫耶穌基督，惟所描寫的角度各不相同：
 - 馬太著重述說耶穌是君王
 - 馬可著重述說耶穌是奴僕
 - 路加著重述說耶穌是人子
 - 約翰著重述說耶穌是神子

約翰福音

• 馬太福音

- 耶穌是『**大衛...的苗裔**』(耶33:15) ,
- 到地上為王，所以稱祂是亞伯拉罕(萬國之父)的兒子和大衛(以色列第一位王)的兒子(太1:1)
- 又因為王是有王系的，所以有家譜(太1:1~17)

• 馬可福音

- 耶穌是『**僕人的苗裔**』(亞3:8)
- 耶和華的『義僕』(賽53:11)，『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』(腓2:7~8)
- 僕人無所謂身世，所以不記載耶穌的家譜

• 路加福音

- **耶穌為人子**(完全的人)
- 所以家譜追敘到亞當(路3:23~38)，因為亞當是人類的始祖

• 約翰福音

- **耶穌是神的兒子**(完全的神)
- 神是無始無終的，因此在時間上追敘到太初(約1:1)，就是自有永有的

約翰福音的大綱

1. 約翰福音 1:1:1 ~18 約翰福音之序
2. 約翰福音 1:19 ~ 19:42 從耶穌的言行顯明祂是神子
 - a) 約翰福音 1:19 ~ 11:57 耶穌基督的公眾事工
 - b) 約翰福音 12:1 ~ 19:42 耶穌基督的最後一週
3. 約翰福音 20:1 ~ 29 從耶穌的死裡復活證明祂是神子
4. 約翰福音 21:1 ~ 25 約翰福音之跋

約翰福音第十五章

耶穌是真葡萄樹

1. 耶穌是真葡萄樹 (15:1-11)
2. 遵守主命，彼此相愛 (15:12-17)
3. 預言世人迫害門徒 (15:18-25)
4. 保惠師 - 真理的聖靈 (15:26-27)

約翰福音第十六章

在耶穌裡面有平安，因祂已經勝了世界

1. 門徒將遭受逼迫 (16:1-4)
2. 聖靈的工作 (16:5-16:15)
 - 叫世人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
3. 耶穌預言將要離去與祂的復活 (16:16-22)
4. 門徒與父神 - 禱告的權柄 (16:23-26)
5. 在耶穌裡面有平安，因祂已經勝了世界 (16:27-33)

約翰福音第十七章

耶穌臨別的祈禱

1. 耶穌為自己向父神祈求 (17:1-8)
2. 耶穌為門徒祈禱 (17:9-19)
3. 耶穌為教會祈禱 (17:20-26)

約翰福音第十八章

彼得三次不認主

1.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中被捕 (18:1-14)
2. 彼得第一次不認主 (18:15-18)
3. 大祭司盤問耶穌 (18:19-24)
4. 彼得接連第兩、第三次不認主 (18:25-27)
5. 彼拉多審判耶穌 (18:28-40)

約翰福音第十九章

耶穌被釘十字架

1. 彼拉多不義的判決 (19:1-16)
2. 耶穌被釘十字架 (19:17-22)
3. 兵丁拈鬮耶穌的衣服 (19:23-24)
4. 耶穌將母親託付約翰 (19:25-27)
5. 基督成就了救贖 (19:28-37)
6. 耶穌的安葬 (19:31-42)

約翰福音第二十章

耶穌的復活與顯現

1. 耶穌復活了 (20:1-10)
2. 耶穌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 (20:11-18)
3. 耶穌向門徒顯現 (20:19-23)
4. 耶穌和多馬 (20:24-31)

約翰福音第二十一章

耶穌建立彼得：你餵養我的小羊

1. 門徒打魚，徒勞無獲 (21:1-8)
2. 得主指引，就必得著 (21:9-14)
3. 耶穌對彼得的託付 (21:15-19)
4. 耶穌所行的事，見證祂是神兒子 (21:24-25)